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0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变更提案、补充提案和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召开日期和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年9月17日(星期二)下午14:30;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9月16日-2019年9月1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17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16日15:00 至2019年9月1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一) 股权登记日:2019年9月10日

(二) 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祁门路1777号辉隆大厦19楼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 会议主持人:刘贵华先生

(五)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和网络投票的方式

(六)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不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共84人, 代表股份数为312,548,570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783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0人,代表股份数为300,899,9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1147%;网络投票股东为74人,代表股份数为11,648,6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691%。

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过与会股东的认真审议,大会通过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705,2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7849%;反对2,362,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15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262,4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5572%;反对2,362,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4428%;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二)逐项审议《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A.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

1、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概述

(1)标的资产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2)交易主体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3)标的资产的估值与作价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4)对价支付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5)过渡期间损益归属及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2)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3)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4)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5)股份锁定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3、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

(1)种类与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61,3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082%;弃权34,3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31%。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61,3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4352%;弃权34,3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09%。

(2)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4)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5)转股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6)转股股份来源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7)债券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8)转股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9)锁定期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11)回售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12)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13)担保与评级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14)其他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9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161%;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4、业绩补偿安排与超额奖励

(1)业绩补偿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61,3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082%;弃权34,3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31%。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61,3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4352%;弃权34,3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09%。

(2)业绩超额奖励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259,0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226%;弃权136,6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86%。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 反对2,259,0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8965%;弃权136,6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196%。

B.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1、募集配套资金方案概述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259,0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226%;弃权136,6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86%。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 反对2,259,0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8965%;弃权136,6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196%。

2、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种类与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259,0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226%;弃权136,6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86%。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 反对2,259,0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8965%;弃权136,6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196%。

(2)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259,0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226%;弃权136,6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86%。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 反对2,259,0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8965%;弃权136,6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196%。

(3)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857%;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56%。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774%;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387%。

(4)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857%;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56%。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774%;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387%。

(5)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857%;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56%。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774%;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387%。

(6)限售期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857%;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56%。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774%;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387%。

3、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

(1)种类与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857%;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56%。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774%;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387%。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857%;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56%。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774%;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387%。

(3)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857%;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56%。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774%;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387%。

(4)转股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857%;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56%。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774%;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387%。

(5)锁定期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857%;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56%。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774%;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387%。

(6)赎回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857%;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56%。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774%;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387%。

(7)其他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857%;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56%。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774%;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387%。

C.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857%;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56%。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29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774%;弃权10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387%。

(三)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257,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153%;弃权138,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60%。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25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8883%;弃权138,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278%。

(四)审议《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59,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009%;弃权35,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4%。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59,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4270%;弃权35,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91%。

(五)审议《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59,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009%;弃权35,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4%。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59,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4270%;弃权35,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91%。

(六)审议《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59,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009%;弃权35,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4%。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59,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4270%;弃权35,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91%。

(七)审议《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59,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009%;弃权35,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4%。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59,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4270%;弃权35,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91%。

(八)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59,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009%;弃权35,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4%。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59,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4270%;弃权35,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91%。

(九)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59,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009%;弃权35,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4%。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59,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4270%;弃权35,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91%。

(十)审议《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672,3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287%;反对2,359,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009%;弃权35,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4%。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93,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839%;反对2,359,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4270%;弃权35,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91%。

(十一)审议《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502,1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8209%;反对2,292,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828%;弃权273,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63%。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423,3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6.4876%;反对2,292,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742%;弃权27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382%。

(十二)审议《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502,1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8209%;反对2,292,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828%;弃权273,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63%。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423,3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6.4876%;反对2,292,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742%;弃权27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382%。

(十三)审议《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502,1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8209%;反对2,292,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828%;弃权273,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63%。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423,3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6.4876%;反对2,292,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742%;弃权27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382%。

(十四)审议《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502,1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8209%;反对2,292,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828%;弃权273,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63%。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423,3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6.4876%;反对2,292,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742%;弃权27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382%。

(十五)审议《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09,982,670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790%; 反对2,292,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336%;弃权273,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423,3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6.4876%;反对2,292,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742%;弃权27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382%。

(十六)审议《关于〈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10,067,970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063%; 反对2,173,1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953%;弃权307,4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8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508,6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6.9368%;反对2,173,1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441%;弃权307,4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191%。

(十七)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09,982,670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790%; 反对2,258,4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226%;弃权307,4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8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423,3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6.4876%;反对2,258,4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8933%;弃权307,4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191%。

(十八)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536,482,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9839%;反对2,156,1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342%;弃权375,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818%。关联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贵华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6,457,6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6.6685%;反对2,156,1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3546%;弃权37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9769%。

上述议案一至议案十四、议案十八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且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通过;议案十五、十六、十七为普通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束晓俊、苏宇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关于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